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收到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之一的张振标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张振标先生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73 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83%。

一、股东基本情况

- 1、张振标先生：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之一，担任公司副总裁。
- 2、截止本公告日，张振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738,768 股，占公司总股本 5.64%。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拟减持原因：解决个人资金需求，降低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比例
- 2、前 12 个月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张振标	大宗交易	2019年9月24日	7.43	400,000	0.19
		2019年9月25日	7.56	705,000	0.34
	集中竞价	2019年10月30日	8.273	300,000	0.14
		2019年11月1日	8.154	200,000	0.10
合计				1,605,000	0.77

- 3、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含该等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后送股而相应增加的股份）、首发后非公开发行股份。

- 4、拟减持股份数量、比例：拟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73 万股，占公

司总股本的 0.83%。

5、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窗口期内不减持）。

6、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

7、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三、股东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张振标先生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作出如下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同时承诺：在上述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在本人及关联方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比例不超过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张振标先生作为公司首次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股东，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承诺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所获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截至本报告日，张振标先生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四、其他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具有不确定性，张振标先生将根据市场、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具体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时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计划进展情况按规定进行披露。

2、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8 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亦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3、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属于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

经营产生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张振标先生的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二日